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柳州市柳南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(单位名称) 的 2021年度新增队员执法制服和期满换发制式制服采购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夏季制式制服(短袖、单裤)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夏标志标识(包含软肩章、挂式臂章、软胸徽、软胸号)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腰带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单皮鞋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皮凉鞋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新增人员执法制服(含短款大衣), 属于 制造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湖南晨维服饰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98 人, 营业收入为 3020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69.5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湖南晟维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1年7月20日

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,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示其信息,接受社会监督。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事实不符的,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。